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资环评表（2024）16号

关于益阳维胜科技有限公司 燃气热水锅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维胜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益阳维胜科技有限公司燃气热水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维胜科技有限公司位于益阳市资阳区长春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为稳定满足公司主厂房中央空调的暖通需求，需在公司现有动力站内预留空地，新增一台 1.4MW 的燃气热水锅炉项目。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该项目仅为配套的锅炉供热工程扩建，不涉及主体工程，不改变公司原有项目生产规模、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等。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相关管控要求及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总体要求。根据中铝环保节能科技（湖南）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分析结论以及专家组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切实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益阳维胜科技有限公司燃气热水锅炉建设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三、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全面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建议内容，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建立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益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防止扬尘污染环境。施工生活废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达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妥善处置清理建筑弃渣和施工垃圾，防止二次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工期，防止施工噪声扰民。

（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通过 1 根 16 米排气筒(编号 DA006)排放，外排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气锅炉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及《益阳市中心城区生物质锅炉整治工作方案》（益环发(2024)5 号）中燃气锅炉氮氧化物管控要求。

（四）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要求，规范设计、建设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本项目

未新增生活污水，仅有锅炉排污水产生和排放。锅炉排污水经排水管道进入公司综合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汇入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五)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六) 规范固体废物的暂存处置。按“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各类危险废物及时交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管理。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七)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八)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text{SO}_2 \leq 0.34\text{t/a}$ 、 $\text{NO}_x \leq 0.31\text{t/a}$ 。

四、本项目经批准同意建设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资阳大队具

体负责本工程“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向我局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和自行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你公司在收到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项目环评文件送至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